**曾厝垵文创村环境卫生自治管理公约（试行）**

1、适用范围：辖区内店面、民宿、社区居民等产生的经营和生活垃圾。

2、作业模式：采用定人定点定车收集清运垃圾作业模式，各商家门前实行卫生“三包”，按照厦门市垃圾分类的标准要求自觉做好卫生垃圾清理工作。

3、收集方式：保洁人员以摇铃方式上门通知收集，垃圾日产日清。临时大量垃圾可以电话联系所在街巷垃圾收集人员协商处理。

4、保洁应急：成立一支保洁应急队伍，负责垃圾收集清运应急工作，并配合市容“110”联动工作。

5、假日加强：重大活动、节假日期间，增加保洁人员，延长工作时间，实行多人多班重点收集清运。

6、上门收费：上门收集垃圾的费用根据厦门市相关卫生管理规定执行。

7、卫生考评：由居民、商家、社区以及环卫处代表负责。商家不得将垃圾堆放在供游客使用的沿街垃圾桶内，要将垃圾自行运输到指定地点。

8、卫生处罚：违反上述规定将视情给予黄、红牌或停止营业一至三个月的处罚。

9、本公约由曾厝垵文化创意产业协会负责解释。

曾厝垵文化创意产业协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九日